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200358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\_1120035818\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童軍會辦理桃園市112年童軍服務員手工藝工  
作坊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童軍會112年4月17日112桃童理字第112022號函  
辦理。

二、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2年5月7日(星期日)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中山國小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4月28日(星期五)止。

(四)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三、工作人員及帶隊老師於課務自理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  
下，請各校核予公(差)假登記辦理，如遇假日得於二年內  
核實補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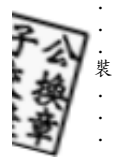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檢附活動計畫、日程表及報名表1份，或逕至本局最新消息  
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home.jsp?id=6&parentpath=0,5>)下載。

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桃園市童軍會徐麗美小姐(03-2181356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桃園市童軍會



裝

訂

線

